

谢冕 主编

新 中国五星
创作文库

张承志 草原小说选

美丽瞬间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张承志 草原小说选

美 丽 瞬 间

张承志著

(京)新登字 160 号

责任编辑： 马朝阳

封面设计： 陈一清

责任校对： 李 茜

责任印制： 贾爱荣

新中国五星创作文库·谢冕主编

美丽瞬间——张承志草原小说选

张承志 著

*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5 字数：180 千

1993年12月第1版 199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100

ISBN7-303-03237-1/I·372 定价：6.80 元

总序：永恒的追逐

谢冕

这好比是竞技场上的赛事，枪声响起，起跑者姿态矫健。他们举步跨栏，身轻若燕，无所阻挡，观者惊呼！人们望那炬火明灭，分明是为遥远的灿烂文明所烛照，那炬火经历世纪风霜，愈久而愈为鲜丽。在观众的欢呼声中，一批先行者已抵达终点。

这赛场向未沉寂，冠军的争夺虽残酷而无情，总有勇者走上挑战的位置。这乃是一场不流血的友善的战争。现实的战争是一种灭绝，以从肉体到灵魂的伤害和取消对方为目的，而这里的“战争”，却是汲取、濡沫和彼此激励。也许有狂想的诗人宣称他的智慧和天才只来自自身，此话必不可信。文学纵然是创造，但所有的创造者都受惠于积累和承传。

这就是真正的接力赛。竞赛者你追我赶，互不相让，分分秒秒都在计较。究其内质，则是兼容、互渗、而充盈着博爱精神。这是一番异常感人的追逐。所有的后来者跟随着前人的步履，他们都试图超越前人，而真能实行对前人超越的却为数甚少。但那未必成功的超越精神却成为激励所有后人的财富。

文学是心灵的产物，但文学更是时代的产物。每一个时代都以它特有的丰盈铸造那时代的文学之魂。每一个属于那时代的文学

创造者都无例外地肩负了传导当代精神的使命,不管他是否愿意或是否自觉意识到这一点。基于此,那些既拥有才智又与时代保持了密切联系的作家,他们有可能成为激烈争夺后的超越前人的新人。

整部的文学史就是由这些幸运的超越者写成。那些杰出的人物以包容着充实的时代精神的文学个性,跨进这殿堂。这里有既成传统对于未成传统的普泛的滋润,但都不存在简单的重复和高度一致的规范。这里有某种神圣,却不存在偶像。跨越浩淼的时间和空间,所有的参与者都构成了平等而自由的个体的精灵。在澄彻空明的天宇之上,点缀着这些闪闪发光的大大小小的独立星体,它们构成了被指称为历史的文学的辉煌。

一批先行者到达了终点,另一批接力者又跋涉在中途,而源源不断的后继者正在出发或正等待着出发。所有的人都是雄心勃勃的挑战者,他们的竞争坚定而毫不妥协,他们的竞争同时也不怀敌意。当然,当外力强加而造成文学秩序的混乱时,这种和平的生态便可能丧失。但所有的竞争者的良知,都无例外地谴责这种暴虐。

本世纪某些时间,中国文学曾经受到为时甚长的来自外界的侵害。所幸这侵害目下已减少到低点。人们从这种良好的形势中依稀窥见了希望。如今创造力旺盛的接力者,较之他们的文学前辈有了更为良好的施展个人才情的机会。竭尽全力为这样的施展提供有益的环境和条件,以期在这场充满善意的竞争中造就更为丰硕的成果,这可以说是中国文学对于时代恩惠的酬答。

以往,因为苦难的降临我们曾把文学的衰颓委过于那种不幸的笼罩。面对粗暴的指使和强加,我们抵制或反抗环境的施虐。在今日,当文学拥有了有限的自由,我们需要的不再是对于环境的怨尤,更需要的是拷问自身:我们是否随意地抛撒了那血泪凝成的珠宝?

文学呼唤着严肃精神。若是真正的游戏人生或游戏文学,社会

公义将不会宽容。人们理所当然地把敬意献给了辛勤而充满创造精神的超越者。

这套丛书的策划者和序文作者正是怀着这样的见解从事这一丛书的组织编辑工作的。这里集结的将是一批强有力向着历史和前辈的挑战者，也将是一批丰富、充实并光大了中国文学传统的接力者。他们贡献于中国新文学的，是他们融汇了时代精神和个人智慧的既有异于前也有异于众的精品。我们如此期待。也许我们的期待有待于证实，但我们的期待是热切而坚定的。

自序

张承志

如果现在已经是总结的时候，那么应该说，草原是我全部文学生涯的诱因和温床。甚至该说，草原是养育了我一切特征的一种母亲。我不是在此重复十来年前那些中学生作文式的语言。并非所有内蒙古草原的知识青年都需要草原，难以概括的“草原”也并非能对每一个人都引发质变。包括土生土长的本地人，其实他们并非每一个都遗传着草原的气味。还可以说，草原，以及极其神秘的游牧生活方式、骑马生活方式——是一种非常彻底的美，然而并非每一个与她有缘的人都有追求美的血质。

回忆的话多少觉得遗憾。我的作品是从草原起步的。可能有过说我写草原写得好的谣传，但是我事实上刚刚划了几笔就跑远了——大概只有一篇《黑骏马》，而且由于对草原母亲的善意和避讳，我没有敢向洞开的真实试探。原来从那么早我就无意识地遵守禁忌的原则，这一点恐怕无论是非难《黑骏马》的人或是错爱它的人都不曾觉察。

我曾经打算写一批像《黑骏马》那样篇幅的草原小说。那时我对草原有一种把握：我清楚自己对蒙古语中一系列重要语汇有着某种本质的认识，而且对纯粹游牧生活的细节记忆很深。通过对另外两种阿泰语言——动人的哈萨克语和僵死的满洲语的学习，我更获得了视野、参照和判断的余地。

……但是突然间我不愿再写了。究竟是为什么我很难解释清楚。由于《黑骏马》在一些人中激起的议论使我感到难过是一个原因。主动地把这个领域留给本地人的规避想法也是一个原因。但更重要的不在于此，我觉得草原母亲赋予儿子的应该是不安的游荡的气质，定居在几顶毡帐之间让马镫长锈那不算什么牧人。于是我又出发了，盲目地怀着一种坚信。

十余年后的今天我感激那时的停笔了。否则我留下的将是一批单纯的草原描摹，而不会是一连串深浅蹄印，以及它们通向的信仰。真高兴在那么弱小时敢于再次挑战，真感谢那么年轻时就做到的对写作的节制。因为那个突然的停止，才有了这个突然的实现；因此那时毅然让出了狭隘的一片草地，此刻才获得了用一册《心灵史》刻画一个信仰的中国的殊荣。

我的无形透明的坐骑，我的想象中应是漆黑颜色的骏马，我的中国式的洛西南特，在北方荒凉空旷的高原戈壁、深山远村之间，为我留下了一串串足迹。这些足印在通向《心灵史》的故乡之前，主要徘徊在新疆。

应称之为天山南北更好。新疆这个地名本身带有东方强权的气味，而东土耳其斯坦之类术语更满沾着西方列强的阴谋。我所谓的天山南北，是与上述无关的世界，我讲的是美——人在草原脱生为一躯自由之身之后，必须见识美，见识彻底的美，这极其重要。

就文章来说，在它走向并皈依朴素无华的美之前，应当有充分修饰的阶段。就风景来说，在它最终认识如同西海固山地那成人的、凄厉的美之前，必须显现赏心悦目的美貌。

这就是天山南北麓，世间最美丽的地方。

所以我把天山腹地的体验，以及以天山南北为环境的作品辑为此集的后半部，让它们与前半的蒙古草原小说平衡。

在这后半部中已经有了我作品的一些形式变化，尤其是《黑山羊谣》反映的向诗的转变。《黑山羊谣》完全不像《黑骏马》那样易读了，黑色也已经不是一个少年在草地阳光中看见的眩目印象；但我想，《黑山羊谣》更多地写出了我在前面提及的一种对草原的把握。

这样搁下笔毕竟是件憾事。我又是这样，总不能达到极致。不管有多少私人的体会，不管我能在这一写出多少道理——我并没有能把草原写好，没有写得丰腴和充分，没有能向怀着同类血质的青年传达完整的草原故事。这真是遗憾，我不得不向我的读者道歉。一切要靠你们自己，靠你们自己用内心的体验，来充填我的文章的残缺了。

再见。

目 录

总 自	序:永恒的追逐	谢冕(1)
	序	张承志(1)
雪 春 戈 亮 北望长 红花 蕊 锁儿罕·失刺 绿 GRAFFITI ——胡涂乱抹 大 坂 顶 峰 美丽瞬间 辉煌的波马 黑骏马		(1) (15) (28) (41) (51) (69) (76) (86) (100) (112) (130) (143) (156) (168)
附:	张承志主要作品目录	(228)

雪 路

前方一片黑蒙蒙。雪原即使在这样晴朗的夜里，也像弥漫着雪粉一样，什么也分辨不清。他摸着黑，把沙狐皮的帽耳又系了系紧，回头望望白狮那儿，只见一个微微发红的烟头在闪着亮。那小子真能抽，他想。他试探地用脚趾头舐了舐毡筒里垫的马鬃，都冻得梆硬的了。可真冷，他抬眼瞧了瞧那混沌的夜空，冻得粘在一起的眼睫毛轻微一扯，眼皮随着一疼。那小子真能抽，一直没见他灭了那烟头。这么个抽法，走到陶森泡子得抽他妈两包。尖厉的寒风似乎远了些。隔着皮帽耳，他只听见均匀的呜呜声。他也慢慢地从怀里摸出一支“战斗牌”。我也抽，妈的，早抽光早算。省得看白狮子那副涎皮赖脸地要烟的讨厌相儿。牛车颠簸了一下，他瞟了瞟——眼皮没动，不然结冰的睫毛又要拔掉——驾车的那头大牛，狠狠划了一下火。火苗却被风、被冻透骨头节子的寒气吞熄了。妈的，他又更小心地划了第二根。那伙臭鞑子最喜欢朝人伸手要东西。火苗照亮了袖口补丁上的一层薄冰。他看了看雪地，雪地在夜里是灰黑色的，稍显些暗红。睫毛又被拔了一下，他举起手，用指头贴住眼皮。眼皮不疼了，一点点水沾在手上。他放下手臂时觉得胳膊窝那儿似乎开了点儿线，冷飕飕的。他恶狠狠地吐出了第一口烟。烟倏然消失在黑沉沉的夜幕里。

谁都知道白狮子不是好东西。游手好闲，不会抓马，不会放羊，

更不用说自已祖传的那些实打实的木匠手艺。牛车真颠，屁股下头那点热乎气儿都晃荡掉了。什么都不会，所以那小子活该夜里雪地里出来拉硝，就像口里那伙子抬大杠、埋死人的下三烂一样。他又吸了一口烟，不，白狮是自个儿争着来干这份鬼都不干的活儿的。听说这小子为来拉这趟硝还跟他哥打了一架。烟已经剩下不长的半截儿了，他开始细细地品尝这暖人的烟味儿。在这种地方混，连个带女人的毡房都没混上，算什么蒙古人。呸——他吐掉燎着嘴唇的烟屁股。没准儿，那小子争着来拉硝，是为着叛他妈的国吧？他懒洋洋地想着，斜靠在车杠上。这雪地迷迷茫茫的，看不清却又使人觉得光溜溜的。得防他一手，陶森硝泡子就在边界线边上，闹个事儿不是玩的。万一那小子一溜大吉——他小子可是熟门熟路，以前因为跑到线儿那边偷过木头，文化大革命时落了个“国际小偷”的帽子。想想，国际小偷还有干不出来的事儿么？而且那小子又一没房子二没老婆。

没老婆？还管人家呢，你自己不也他妈没老婆？他烦了，又摸出一支烟卷。这回只划了一根火柴。他听见木头车轮子歪歪斜斜地碾过了一个雪下的癞子坑。前天白贵生回来了，说家乡这阵子娶个媳妇得掏一千——还是丑的。牛车又重重地颠了一下，屁股下头不光跑了热气，而且颠得生疼。这老牛，你他妈的卖的什么傻力气呀！

晃荡了约摸两钟头了。周围显出不是黑泥巴地而是灰蒙蒙的厚雪地了。在淡淡的暗雪映衬下，他瞅见那头锯了半截角的大黑牛正精神抖擞地大步走着，带劲儿地甩着半截犄角上拴的缰绳。

他不满地瞟了那庞大的黑影一眼——哼，有种你就再快点。拉你上屠宰场那天，有种你也走这么快。

“十五的月亮升上了天空哟——”没意思。“我的那小花马，哥哥我——”唉，不哼了。如果连这支《小花马》也唱得没味，那就不能

再唱了。他闭着眼，只凭这牛车的摇晃，就能猜出这尾车上的红鼻子牛正被拖着跑。狗东西——他恶狠狠地咒着领头车上的丁老壮。你急什么？又不是去找女人。这种夜晚，冷得刺骨但又不刮风。更没有下雪——照理说该去找尼玛或者是巴依拉喇嘛家的儿媳妇。不过，那有那的麻烦。还是出来拉硝吧，省得在家里生气。这茫茫的黑夜，茫茫的积雪多让人痛快。牛车可以爱往哪儿去就往哪儿去。只是天冷得受不了——今年冷得太奇怪了。秋天里他就猜到了准会有个难熬的厉害冬天。那时草根上还带着绿色，草尖儿就又白又干，可以一下子折断。他把狼皮垫得舒服些，朝暗夜吹出一个烟圈。慢慢走有多好。这种冬天，又是这种黑夜，无家可归的人最好就是赶夜路。走啊走，天黑黑的，什么也不说，也不想。只管抽着烟。尖锐的风哨在空中掠过，地上却没有起雪——是个好夜，虽然太冷。

丁老壮根本不会赶牛车。汉人会什么？牛车都不会赶。听说这个丁不是汉人，而是，而是什么呢？难道不是蒙古人，还能不是汉人么！他盯着前面五辆勒勒车轧出的深雪中的辙迹。能这样赶牛车么？六辆车，一百五十里路，那头锯了角的巨大的黑牛会把后面这五头牛拖得吐出白沫子。等一会儿要教训教训那家伙。漆黑的天上，今晚没有月亮，他懒得去算月亮应当在哪天升起来。他盯着蜿蜒的勒勒车队在大雪原的黑夜里蠕动着，好像也能看见空气的寒冷在缓缓降下。住在哥哥伯依纳的家里真不痛快，他咯咯地咬着牙。昨天嫂子居然不给他烧茶。牛车又噔噔地颠蹦起来。笨家伙！狗屎！难道你不会拉住那根绳子吗？“嗬——喂！”他愤愤地朝天吼了一嗓子。用不着欠身起来朝前吼，反正他应该明白我是在教训他。

他又点燃了一支烟。昨天他去赶牛，一天从黑戈壁跑了个来回。回来时牙齿都快冻碎了。而嫂子却只顾在角落里缝花边。她是假装在缝。但愿今天夜里有条饿疯的老狼闯进营盘，咬死那黄脸

的坏女人。这种夜晚月黑风高，正是饿狼偷偷地顺着雪原上的小沟溜进营盘的时候。他脸上绽开了恶毒的笑容，仿佛他正瞧着一头蹑手蹑脚的瘦狼。风呜呜吹着，他觉得腰冻麻了，于是翻了个身，把烟头叼到嘴角上。

走呗，走呗。他想。拉硝土也行，打冻井也行，就算跑到“一辈子只敢去一趟”的宝格塔山运木头也行。日子总得捱着过。尼玛的蒙古包到底不是你自己的。找她只有等到住进夏营地，毡包连成片，虱子都快活地串门的季节才方便。他讨厌帮哥哥放羊，何况那是群改良羊，最难看的牲畜。一看它们吃草他就倒胃口。走呗，他慢条斯理地把一支烟接在燃着的烟屁股上。走呗，这么歪歪地倚在勒勒车上，走到天外头、地边上都行。他深深地把烟蒂的辣味吸进肚子里。

现在牛车行驶得均匀了。也许那家伙，那个丁，听见吆喝学乖了。要不就是勒勒车队已经走完了乃林戈壁那坑洼不平的碱地。估计那打头的大黑牛正摇晃着断犄角，沉着气走呢。走吧，前头是一百里宽的伊和塔拉，这么深的雪，够你走的，他想。

黑夜低低罩着这一望迷濛的雪原。怎么停下来了？他很奇怪。他听见扑通扑通的毡靴踏碎雪地的声音。“丁！怎么了？”他问。原来丁老壮找准方向了，让他去坐头车。

狗屎，他暗暗骂道。傲慢地伸伸懒腰，从车上下来。他束束腰带，提起装食物的黄羊皮口袋。他轻蔑地打量了一会儿丁老壮的脸。真是狗屎，他想。他满不在乎地朝头车走去。

他怎么也睡不着。换到尾车上已经抽了三支战斗牌，心神不定。真冷呀，天亮前保准更冷。在这块草地上混可真不易。他老家河北——再苦也有个冬三月的热炕头呀。这车怎么朝东奔呢？虽然天上没有出星星，他还是觉得牛车一个劲地朝东奔。他终于下了车，毡筒拔出雪窟窿时真沉，扑通扑通地。

“喂，白狮子，走迷了吧？”他问。他听见白狮子轻狂地用鼻头哼了一声。“我怎么觉得，觉得咱们朝东扎下去啦？”“你还懂得东呀西的吗？”这小子出口不逊。“汉人嘛，夜里难道还知道什么东呀西的吗？”老子当然知道。老子还知道南北呢，知道你这掉了毛的白狮子，呸，白癞皮狗，心里想往哪儿窜。而且老子也不是什么汉人，老子是你先人。

“是偏东了，白狮子。咱们得朝左手扳着牛脑袋才能朝北走。”他压住气说。“住嘴，缩住你的舌头。”这小子果然是个下三烂，想找不自在呢——“喂！告诉你，我是怕今儿夜里摸不到陶森的硝泡子。今儿夜里摸不到，明天就装不上硝。”“陶森有你老婆么？嗯？”白狮居然恶毒地咯咯笑起来。“对啦，有我老婆，那个一条腿的尼玛；还有巴依拉喇嘛家的那个烂鼻头儿媳妇。”他恶狠狠地回敬道。还有几句更上口的词儿，他咽回去了。

他气鼓鼓地回到尾车上，点上一根烟。走你的，有种你就一直这么走。老子陪你上爪哇国也不在乎。不过到了那一步，老子非给你点儿颜色看看。

恐怕是迷了路了。伊和塔拉南部该有一条窄窄的干沟。走了怕有八九个钟点了吧，离开乃林戈壁的碱滩也走了三四个钟点。怎么还不到那条窄窄的干沟呢？那一年，是鸡年吧，他就是在那条干沟里追上了尼玛的篷车。那儿的芦苇密丛丛的。他懊恼地拨拨大黑牛，狗屎，大概真的迷路了。哼，偏东些呢，还是偏西些？他又拨转了牛头的方向。哼，我马上可以找到那丛芦苇和那条小沟。那年尼玛可比今年让他顺心；今年……他盯着黑牛巨大的身躯摇晃着步上一座山梁。咦，这是什么地方？哪儿来的这么一道山梁？他忽然扯转牛头。别让丁老壮发觉，要偷偷地把路找到。他突然想起了黄脸的嫂子。她大概已经快被那条恶狼啃干净了吧。既然他在这一尺多深的雪原上受罪，她为什么不能尝尝挨狼啃的滋味呢？丁，

那个汉人总是叨叨什么朝左走，朝左走只有狗屎。

“往左走，白狮子。”他吓了一跳。丁老壮正默默地瞪着他。“缩着舌头，你懂什么左呀右的。”他顺口教训道。“听见没有，往左走。”这家伙火气挺大。我的火气比你还大呢：“听见没有，缩起你的舌头！”他吼道。

我正在考虑乃林戈壁、伊和塔拉、干沟和芦苇、鬼变的山梁。我满脑袋都是左和右，东和西，尼玛和黄脸嫂子，还有该来啃啃你丁老壮的狼。我用你来指手画脚吗？“往左走！”你吼什么？哈，你夺走了牛缰绳？愿牛顶死你——他一声不吭地凶猛地扑向丁老壮。“臭汉人！”他扑了个空。那家伙闪了他一跤。他的手插进深深的雪地，冰凉的雪灌了他一马蹄袖，凉丝丝地粘在热皮肤上。他一甩袖子又扑上去，捉住了丁老壮的衣领。可他也被那家伙抓住了领口。“你敢撕！”他哧哧喘着。“你撕我就撕！”这坏东西不敢撕的，他疾速地想。“放开！”丁老壮叫道。瞧，这汉人害怕冻死，他松开手，放了丁老壮。他脖领子上那双铁钳般的大手也松开了。

他喘着，凶狠地瞪着丁老壮，心里正用各种难听的话骂着。他知道那个犟鬼也一定在肚子里臭骂着他。他俩默默地对峙着。他知道，在这种黑夜和荒漠的雪原上，骂架根本用不着出声。

他猛地看见那锯角大黑牛沉着地卧了下来。他望望白狮，他吃惊地瞪着那黑牛。糟啦，这黑牛是在发脾气。瞧它那斜着眼睛，可真有点儿怕人。他和解地抓起铁锹：“干脆歇了吧，这牛魔王不好惹呀。”他没等白狮响应，就闷着头开始铲雪。雪块刷刷地投在灰蒙蒙的远处。他慢腾腾地丢掉烟头，提着一柄木锹走近丁老壮。“去、去！连雪也不会铲。难道有用铁锹铲雪的么？”他吭吭干着，看着一块黑黑的冻土地在木锹下露了出来。他瞄了瞄尺寸，在一旁给另一头牛铲着它卧的黑地。已经是下半夜了，睡吧，明天还得和白狮子、和老黑牛，还有这遍野的厚雪费神哪！

唉——这些牛倒比那笨蛋丁老壮聪明。你瞧它们一个个卧进黑地时多快。顺过车来，嗯，把车辕搭上。妈的，这简直真像是和白狮子在这野地里搭房子过家家啦。羊圈就是这样，排成队的车，支着挡风的毡。靠南缩着冻得咩咩叫唤的羊。可是这里挡风用的是垫车装硝泥的臭皮子——连羊的福份也没有哟，有的是丁老壮浑身的倒霉气。怎么会不倒霉呢？既然命里注定和这种狗屎一道出门。铺开这条大毡——唉，应了古人“爬冰卧雪”那句话啦。不过拉硝这种苦活可以挣满十个工分，而且一天一夜记两个工。和白癞皮狗干架也值啦——反正记着工哪。钱没有那么容易挣的，得受罪也得出力。要么抡锹，要么打架，反正都是出力气。他心平气和地干着。他不觉用口哨吹起了《小花马》，这个小窝倒是个不坏的家呢！在这儿住着心里痛快——不过得把这犟鬼换个女人。

他点燃了篝火，把冻得像铁蛋的馍馍煨在红灰里。他摸出一块羊腿骨，在桔黄色的火苗上燎着。“苏武牧羊节不辱，”他听着白狮子的《小花马》，也五音不全地哼了起来。“丁，你这个歌，还挺好听。是个想女人的歌么？”“哈，你猜对了。喂，咱们睡吗？”

他抹抹嘴站起来。把那张狼皮垫上，别说睡在冻透的黑草地上，就是睡在陶森泡子的冰面上也不会腰疼。他担心和丁老壮合铺那张狼皮；合铺着，只能横铺着，那就可能冻坏腰。“丁，你睡里面吧，我给你裹。”他客气地建议说。

大毡半铺半盖，睡在里面当然美。不但半边有毡挡严，还能裹得紧。自己裹是裹不紧的，连在蒙古包里睡时他都得靠别人掖被。可是，这里面怕是有鬼——白狮这小子可不是好东西。这儿肯定已经在边界边上，闹不好这小子想溜之大吉呢。反正他当国际小偷时早摸熟了路。“丁，快躺下吧，我给你裹上脚。”他瞟着丁老壮。“不，白狮子，你先躺下吧——我靠外睡。我夜里喜欢起来撒泡尿什么的。”“靠外——可冷哟！”他狡黠地露出笑容。“不怕，光棍抗冻。”他催着白狮先铺自己的褥子。他警惕地看着白狮挟着一块皮